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具体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4 年 4 月 3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2、《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24年8月29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4年10月29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规范运作方面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依法合规经营。公司做出的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合理，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均忠实勤勉地进行履职，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202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的相关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查阅了董事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事项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审议，签署了定期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4、关联交易、关联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违规的关联交易、关联担保行为，亦未出现资金占用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5、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在发布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情况下均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经核查，2024 年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6、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8、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行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同时，认真学习国家有关政策和新出台的《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

提高监督效率，提升企业经营合规意识，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